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4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于少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胥、总会计师王爱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金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505,533,732.47	9,420,076,332.01	9,420,076,332.01	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461,415,822.12	2,302,590,503.89	2,302,590,503.89	6.9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86,950,645.65	7.66%	4,357,375,250.49	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8,811,139.35	-43.18%	140,891,315.00	-2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506,456.28	-43.62%	140,952,295.93	-2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117,889,650.87	-737.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6	-43.16%	0.1258	-27.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6	-43.16%	0.1258	-27.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48.73%	9.23%	-35.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3,274.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 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4,426.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288.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6.80	
合计	-60,980.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016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66%	679,439,063	679,439,063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2%	86,529,867	86,529,867		
陈首都	境内自然人	2.68%	30,000,000		质押	30,000,000
刘燃	境内自然人	2.36%	26,456,224		质押	26,368,624
宋培生	境内自然人	1.22%	13,631,376		质押	13,631,376
苏丽琼	境内自然人	0.89%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北京兴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马国进	境内自然人	0.27%	3,024,214			
李郴莲	境内自然人	0.18%	1,964,965			
中国石油辽阳石油化纤公司	国有法人	0.13%	1,452,22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首都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刘燃	26,456,224	人民币普通股	26,456,224			
宋培生	13,631,376	人民币普通股	13,631,376			
苏丽琼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北京兴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马国进	3,024,214	人民币普通股	3,024,214			
李郴莲	1,964,965	人民币普通股	1,964,965			
中国石油辽阳石油化纤公司	1,452,222	人民币普通股	1,452,222			
王永旗	1,422,314	人民币普通股	1,422,314			
张智广	1,406,336	人民币普通股	1,406,3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为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郴莲通过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1,950,000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14,965，合计持股 1,964,965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40,831,658.95	398,388,793.59	-342,442,865.36	-46.22%	工程大干期货币支出增加
应收票据	40,561,500.00	6,863,324.42	-33,698,175.58	-83.08%	以票据结算的应收款项到期
预付款项	80,814,836.43	68,327,183.60	-12,487,652.83	-15.45%	工程结算增加预付款冲回
其他应收款	273,477,488.07	555,264,814.40	281,787,326.33	103.04%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增加
无形资产净额	24,102,514.16	30,088,504.40	5,985,990.24	24.84%	新确认无形资产
短期借款	1,096,000,000.00	1,419,000,000.00	323,000,000.00	29.47%	新增借款
应付账款	3,148,278,976.34	2,675,938,429.25	-472,340,547.09	-15.00%	支付供应商欠款
预收款项	554,217,389.22	979,053,572.56	424,836,183.34	76.66%	新开工项目增加收取工程预付款
应付利息	5,721,133.71	3,076,025.58	-2,645,108.13	-46.23%	到期支付利息
应付股利	548,107.10	1,565,159.53	1,017,052.43	185.56%	子公司分红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4,231,631.13	443,088,287.38	68,856,656.25	18.40%	收取保证金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2,181,527.50	328,029,609.95	-264,151,917.55	-44.61%	支付到期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7,566,439.77	-	-137,566,439.77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出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公司作为原告起诉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案。

2014年6月5日，公司已向法院提交申请变更诉讼请求，进一步明确诉讼标的金额。2014年8月11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13)济民五初字第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与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就大城小院项目1-4号楼及地下车库工程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二、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欠款15770282.54元；三、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利息，分别以9049859为基数自2012年7月11日起、以6720423.54元为基数自2013年1月8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四、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归还垫付款2932154.32元；五、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利息，以2932154.32元为基数，自2012年3月28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六、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损失2888000元；七、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退还履约保证金100万元；八、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利息，以100万元为基数，自2011年10月19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九、原告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对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大城小院项目1-4号楼及地下车库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203932元，由原告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负担39326元，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负担164606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由原告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负担964元，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负担4036元；鉴定费30万元，由原告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负担57852元，被告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负担242148元。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

(二)、北京创飞公路养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合同纠纷案，目前案件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三)、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报告期仍在进行中。

以上详见2014年3月18日、2014年8月1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2014年半年度报告。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高速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2012年06月07日	36个月	履行中
	高速投资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2012年06月07日	36个月	履行中
	高速集团	关于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12年06月07日		履行中
	高速集团	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12年06月07日	长期	履行中
	高速集团	关于补偿本次拟购买资产因山东博瑞路桥技术有限公司等3家子公司清算事项而发生的潜在损失的承诺	2012年06月07日		履行中
	高速集团	关于补偿本次拟购买资产在资产整合过程中潜在损失的承诺。	2012年06月07日		履行中
	高速集团	关于补偿拟购买资产部分构筑物权证瑕疵导致的潜在损失的承诺函。	2012年06月07日		履行中
	高速集团	关于“五分开”的承诺函。	2012年06月07日	长期	履行中
	高速集团	关于购买路桥集团应收款项的补充承诺。	2014年01月17日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4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除日常接待投资者电话咨询外，无接待、调研、采访等活动。

八、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8,388,793.59	740,831,658.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63,324.42	40,561,500.00
应收账款	2,438,431,129.72	2,145,075,236.31
预付款项	68,327,183.60	80,814,836.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5,264,814.40	273,477,488.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29,504,944.65	3,389,117,279.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14,474,922.73	1,395,864,338.78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051,255,113.11	8,065,742,338.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57,640,162.09	730,320,746.44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9,412,357.80	464,137,845.90
在建工程	1,577,978.60	3,224,740.7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69,418.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088,504.40	24,102,514.16
开发支出	22,018,601.02	19,982,541.5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425,293.49	15,968,022.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946,303.15	96,597,58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4,278,619.36	1,354,333,993.65
资产总计	9,505,533,732.47	9,420,076,332.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9,000,000.00	1,09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5,750,142.09	156,742,000.60
应付账款	2,675,938,429.25	3,148,278,976.34
预收款项	979,053,572.56	554,217,389.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1,205,437.53	88,838,767.64
应交税费	321,359,692.28	320,757,698.54
应付利息	3,076,025.58	5,721,133.71
应付股利	1,565,159.53	548,107.10
其他应付款	415,701,315.02	374,231,631.1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8,029,609.95	592,181,527.5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10,679,383.79	6,337,517,231.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7,566,439.77
应付债券	631,040,035.88	638,970,952.55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1,040,035.88	776,537,392.32
负债合计	7,041,719,419.67	7,114,054,624.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11,666,040.33	1,711,666,040.33
资本公积	-573,423,755.06	-573,423,755.0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02,061,991.27	84,672,686.21
其他综合收益	572,267.82	27,569.65
盈余公积	95,378,085.91	95,378,085.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25,161,191.85	984,269,87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1,415,822.12	2,302,590,503.89
少数股东权益	2,398,490.68	3,431,204.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3,814,312.80	2,306,021,707.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05,533,732.47	9,420,076,332.01

法定代表人：于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霄

总会计师：王爱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金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95,292.98	1,029,162.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4,880,286.84	174,880,286.84
其他应收款	243,853.0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7,219,432.87	175,909,449.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38,317,191.83	2,038,317,191.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8,317,191.83	2,038,317,191.83
资产总计	2,215,536,624.70	2,214,226,641.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42,990.65	86,661.98
应交税费	31,186.77	37,094.6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163,324.62	8,064,382.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437,502.04	8,188,138.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437,502.04	8,188,138.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20,139,063.00	1,120,139,063.00
资本公积	1,963,916,081.95	1,963,916,081.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36,532,311.70	36,532,311.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0,488,333.99	-914,548,953.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0,099,122.66	2,206,038,502.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15,536,624.70	2,214,226,641.49

法定代表人：于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胥

总会计师：王爱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金玉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86,950,645.65	1,659,847,176.89
其中：营业收入	1,786,950,645.65	1,659,847,176.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11,973,990.47	1,544,761,995.60
其中：营业成本	1,559,698,177.66	1,379,503,691.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664,273.06	50,625,428.5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8,974,077.62	78,250,723.12
财务费用	663,293.04	36,671,177.99
资产减值损失	-25,830.91	-289,025.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976,655.18	115,085,181.29
加：营业外收入	517,288.18	552,301.48
减：营业外支出	110,888.39	735,589.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748.39	91,490.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383,054.97	114,901,892.96
减：所得税费用	26,278,335.62	28,504,070.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04,719.35	86,397,822.0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811,139.35	85,901,178.67
少数股东损益	293,580.00	496,643.35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36	0.07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36	0.076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八、综合收益总额	49,104,719.35	86,397,82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811,139.35	85,901,178.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580.00	496,643.35

法定代表人：于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胥

总会计师：王爱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金玉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28,483.59	3,280,507.62
财务费用	-1,695.98	307.6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6,787.61	-3,280,815.2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6,787.61	-3,280,815.2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6,787.61	-3,280,815.2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17	-0.0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17	-0.0030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6,787.61	-3,280,815.28

法定代表人：于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胥

总会计师：王爱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金玉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57,375,250.49	3,979,432,177.34
其中：营业收入	4,357,375,250.49	3,979,432,177.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51,173,831.22	3,720,958,151.49
其中：营业成本	3,752,500,731.18	3,375,004,472.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1,763,131.52	125,634,146.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2,296,216.55	218,342,672.48
财务费用	7,237,500.74	1,012,078.75
资产减值损失	7,376,251.23	964,781.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201,419.27	258,474,025.85
加：营业外收入	1,166,799.06	2,413,601.11
减：营业外支出	1,247,951.24	1,439,260.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748.39	417,431.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120,267.09	259,448,366.20
减：所得税费用	65,244,613.00	63,302,464.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875,654.09	196,145,901.4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891,315.00	195,647,523.57
少数股东损益	-15,660.91	498,377.89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58	0.174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58	0.1747
七、其他综合收益	544,698.17	-385,756.17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544,698.17	-385,756.17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1,420,352.26	195,760,14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436,013.17	195,261,767.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60.91	498,377.89

法定代表人：于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胥

总会计师：王爱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金玉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943,053.21	6,114,283.40
财务费用	-3,673.09	282.0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39,380.12	-6,114,565.4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39,380.12	-6,114,565.4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9,380.12	-6,114,565.4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53	-0.0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53	-0.0055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39,380.12	-6,114,565.43

法定代表人：于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胥

总会计师：王爱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金玉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41,888,675.21	3,503,673,667.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485,055.86	485,994,06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7,373,731.07	3,989,667,729.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06,834,498.32	3,143,934,580.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939,694.31	307,685,11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245,882.33	147,133,53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243,306.98	404,995,74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5,263,381.94	4,003,748,97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89,650.87	-14,081,243.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61,886.78	1,871,6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1,886.78	1,871,6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36,928.39	47,014,053.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36,928.39	47,014,05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75,041.61	-45,142,373.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1,000,000.00	1,322,164,313.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14,4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000,000.00	1,936,584,313.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3,192,116.68	1,911,979,402.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498,266.40	119,275,229.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690,383.08	2,031,254,63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90,383.08	-94,670,318.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2,210.20	264,039.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442,865.36	-153,629,89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831,658.95	583,611,945.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388,793.59	429,982,048.83

法定代表人：于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胥

总会计师：王爱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金玉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4,759.09	500,33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4,759.09	500,337.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535.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0,407.82	116,980.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686.00	62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8,628.93	117,60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130.16	382,737.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6,130.16	382,737.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162.82	15,566.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5,292.98	398,303.56

法定代表人：于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胥

总会计师：王爱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金玉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